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工科技”“公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就昆工科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提供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螺蛳湾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 万元，授信使用期限为两年，担保措施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忠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3,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 12 个月，担保措施为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忠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授信情况以后续所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在授信额度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本次担保涉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截至本意见出具之日，郭忠诚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兼总经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郭忠诚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公司和郭忠诚为子公司的上述授信提供担保，具体金额与期限等以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公司无需支付担保费用。

四、本次担保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和郭忠诚为子公司的上述授信提供担保，解决了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担保的问题，且此次担保无需支付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本次担保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3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螺蛳湾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该两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西南证券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和郭忠诚先生为子公司提供保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上述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本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孔辉焕

孔辉焕

刘东

刘东

